

第二十二屆五虎崗文學獎/小說組佳作

文/施明秀(中文系) 圖/張佳宇

牛筋草傳奇

牛筋草只能說是雜草。縱然在中醫上可以當作發汗解熱劑，但多數人看到它只會覺得很麻煩而已。如此一來，它的存在竟不由自主的讓人感受起哀傷，因為，注定悲劇的悲劇也有分很多種，像是莎翁的悲劇，其中錯綜複雜的過程、人性與想像的糾結和令人惋惜的結果，匯聚成充滿傳奇及不朽的悲劇情感。或者犧牲付出的悲劇，例如古希臘神話裡，憐憫天下成為盜火者，甘受宙斯懲罰的普羅米休斯。還是懷著孝心的目連，出家修成神通，遍觀三界六道，只為了救身在餓鬼道的母親。他們的犧牲與奉獻，讓悲劇故事流芳萬世。又或者，英雄的悲劇。時代在變，環境在變，但是英雄卻總是與悲劇結下不解之緣，因為悲劇之下產生英雄，英雄活躍在悲劇裡。像是滿懷離騷，跳江竟死的屈原；受十二道金牌，功敗垂成的岳飛；入獄受辱，抵死不屈的文天祥。在歷史的洪流中，多少英雄淹沒在悲劇裡。也有像牛筋草這樣不起眼的悲劇，看在眼裡毫無貢獻，隨人踐踏、任人宰割，還要受盡批評。當它離土的那一剎那，雖發出了小小哀鳴，做出了微微抵抗，但是卻因此被稱為牛筋草。總的來看，就是不起眼。不管是對人、對事、對物、對國家、對天下，其實都無關緊要。於是當我的朋友對我提起牛筋草的時候，我還覺得莫名其妙。

「我真討厭它！」張利明指著一株小點小，看起來沒有絲毫威脅的小牛筋草，對我龇牙咧嘴的說道。張利明是我大學一年級的室友，身為保險系的他和身為中文系的我，或者出身雲林的他和出身彰化的我，不管哪一個其實都湊不成一起。但是，冥冥之中自有天注定，看起來八竿子打不著的人偶然讀到同一個學校，偶然在同一間房子相遇，偶然，不，是必然要在一起相處一年，若說沒緣分那當真是睜眼說瞎話。由於張利明特提我，於是我就瞞著從沒有特意注意過的植物，皺起眉頭，說道：「你幹嘛討厭它啊？」牛筋草長在水溝旁，既不起眼又不礙事，偏偏去討厭它幹什麼，吃飽撐著！

張利明卻顯出非常厭惡的樣子。「你不覺得它的長相很噁心嗎？你看他尖尖細細的身體，張牙舞爪的四肢，那副想找架吵的張牙舞爪，我一看就討厭！」張利明講得煞有其事，他那副氣憤樣子，讓我覺得他才是想找架吵的人。我對牛筋草實在提不起勁，剛上完一堂通識課，我的肚子餓得要命，我寧願思考等會要去吃燻烤麵還是乾拌麵填飽肚子，也不想再討論這無關緊要的小牛筋草長相。不過事與願違，我的朋友是個個性執著的人，直到我們在大啖乾拌麵的時候，他還是念念不忘牛筋草。

在他國小的時候，夏天裡，幾乎每隔一天就要到操場去拔牛筋草。牛筋草抓地力十足，總是要費點功夫才能拔起它，對一個國小生而言，在炎

炎夏日裡做這樣的勞動服務，實在非常厭煩。尤其是小五的那年夏天，不知道是否算是天災，牛筋草長得特別多、特別快，為了在處罰之餘能有益校園環境美觀，於是老師規定除了勞動服務外，有時犯點小錯或是少交功課，也都是去拔牛筋草。一天一百棵算是少數，有時拔到連自己都懷疑牛筋草為什麼天怨人怨這種地步，好像全世界的人都跟它有仇一般，以消滅為己任，它本身的存在即是麻煩。

張利明說，不過在那個時候他一點都不討厭牛筋草。張爸爸是個對釣魚非常熱衷的人，常常一有閒暇就住海邊跑，如果遇上連續假日，更是在海邊待到欲罷不能，直到假期結束才回家。據說張媽媽在生張利明時，張爸爸已經在海邊跟魚耗上兩天的耐力還一無所獲，最後幸好那次魚還算配合，讓張爸爸總算在張利明頭出來的一刻趕了回來，而張利明第一次的嬰兒照就是和張爸爸所釣到的魚一起合拍的。

等到張利明會走路之後，張爸爸就開始帶著張利明去釣魚，長大一點的張利明聽說非常冷靜也非常頑強，做事很沉著也很有毅力，張爸爸總是笑著說那份耐心是因為釣魚培養的，但是有時候實在固執得讓人忍不住想抽開他的腦袋來。不過他在學校倒是令人放心，對人一律的親切，成績也相當不錯，但是比較起同年齡的小孩，他算是過於冷靜與自覺了。

所以他總是沒什麼朋友，也或許是因為他自己也沒辦法忍受跟那群吵吵鬧鬧的同學一樣，他跟所有人不冷也不熱，比起跟大家一起玩樂，他自己對於獨來獨往的生活倒也不覺得有什麼不方便。甚至，他覺得有時候避開同學去拔牛筋草還比較寧靜。但是也在那個時候，他才認識到一個朋友，對他而言一輩子都無法抹滅的朋友。不過那不是人，是一隻狗。

張利明不運交作業，也很少犯錯，但是當同學被罰午休的時候除草的時候，張利明立刻對老師提出要求，想要去拔牛筋草。老師雖然奇怪，但也不反對，以為他和被罰的同學是好朋友，就讓他們一起去了。一開始的時候只有在同學被罰的時候張利明會一起跟去，到最後幾乎每天中午張利明都會去拔牛筋草，老師問起的時候，張利明只回答說睡不著。

老師看張利明滿頭大汗，又提著滿滿一桶中午拔的牛筋草，倒真的好像張利明對拔牛筋草一事樂此不疲的樣子，於是也不管這回事了。張利明其實真的還蠻喜歡拔牛筋草的，持之以恆的做這件事，像是和牛筋草比耐力一樣，跟釣魚倒也有異曲同工之妙。

拔牛筋草的時候，張利明覺得最麻煩的就是找牛筋草，有時他會想，為什麼沒有發明工具可以自動搜尋牛筋草，不過這種發明也許沒有什麼意義就是了。就在張利明自己一個人胡思亂想、自己一個人享受眾人皆睡我獨醒的孤獨感的時候，有一隻狗悄然無息的跑到他的面前。是一隻通體漆黑，毛髮蓬鬆卻很乾淨的狗，看起來很乖，頸項掛著一條皮繩，還繫著一個小小的鈴鐺，但是沒有尾巴，有一隻腳看起來不太正常，走路一跛一跛的。還有就是，狗的雙眼中間、眉心的地方有著如星形的傷痕，沒有黑色的體毛覆蓋，呈現出斑駁的肉色來。張利明從小就挺喜歡狗的，正好他的口袋裡還帶著一包餅乾，於是他也想不想就掏出餅乾，撕開包裝，將餅乾給狗吃。狗也毫不怕生，一口就將餅乾吃掉，乾淨俐落。張利明摸摸狗頭，順了順牠的毛髮，狗舒服的



張利明摸狗頭，順了順牠的毛髮，狗舒服的

眯起眼睛，乖順又乖巧，一點也不怕人。張利明想，也許是有人養過的吧。跟狗玩了一陣子，張利明才又拿起鏟子，準備繼續每天拔牛筋草的慣例。這時候狗汪了兩聲，在張利明腳邊磨蹭兩下，才又跑到不遠處的地方，蹭了幾下，感覺像是跟他說什麼一樣。「怎麼了？」張利明走過去發現狗坐的地方——在學校升旗台旁邊的那塊草坪，可能土壤比較肥沃、陽光較為充足，牛筋草特別容易生長。張利明嘆了一聲，讚美到：「挺不賴的嘛。」就一隻狗來說，真的是相當通人性哪。然後就展開張利明跟狗合作拔牛筋草的歲月。(編者按：限於篇幅無法刊載全文，全文詳見淡江時報電子報，網址：http://tkuimes.tku.edu.tw)

全民英檢秘笈

郭岱宗(英文系副教授)

- 一、題目 A: (1)天氣漸漸涼了。(2)穿上 this (3)毛衣。 B: I don't want to wear a (4)套頭毛衣。 Where's my (5)前面開釦子的毛衣? A: Here it is! What (6)長褲 are you going to wear? B: The (7)垮褲。 A: But you'll look (8)邋邋 and (9)萎靡的 in them. B: You're right. What about the (10)牛仔褲? A: They look (11)時髦的 and (12)瀟灑的。 B: I think so, too. I like (13)牛仔布料 stuff. A: What about the shoes? B: Should I wear the (14)球鞋 or (15)涼鞋? (16)算了, I'll wear the (17)休閒鞋。 A: (18)對了, are you going to wear a (19)T恤 or a (20)襯衫 under the cardigan? B: (21)都不要, I'll wear the (22)背心 (23)搭配 (24)細肩帶。 A: (25)潔淨, (26)俐落 and (27)高雅的 (28)穿著 (29)留下 people with a (30)好印象。

- 二、答案 (1)It's getting chilly (2)Put on (3)sweater (4)pullover (5)cardigan (6)pants (7)baggies (8)sloppy (9)slabby (10)jeans (11)trendy (12)cool (13)denim (14)sneakers (15)sandals (16)Never mind (17)loafers (18)By the way (19)T-shirt (20)blouse(女襯衫) (21)Neither (請看附註) (22)vest (23)with (24)spaghetti straps (因為spaghetti是義大利麵, 細肩帶很像兩根麵條) (25)Clean (26)neat (27)tasteful (28)wear (29)leaves (30)good impression

附註 兩者都要: Both! 兩者以上都要: All of them! 兩者都不要: Neither! 兩者以上都不要: None!

- 三、中文(請看著以下中文做口譯) A: 天氣漸漸涼了, 把這毛衣穿上吧! B: 我不想穿套頭的。我那件前胸開釦的毛衣呢? A: 在這兒, 妳要穿什麼褲子? B: 垮褲。 A: 可是垮褲看起來又邋邋又萎靡沒精神。 B: 你說的對。那這條牛仔褲呢? A: 看起來既時髦又瀟灑! B: 我也這麼想。我喜歡牛仔布料。 A: 妳要穿什麼鞋子呢? B: 你看我要穿球鞋還是涼鞋? 算了, 還是穿休閒鞋好了! A: 對了, 你毛衣裡面要穿圓領衫還是一般的襯衫? B: 都不要。我要穿細肩帶背心。 A: 乾淨、俐落、高雅的穿著會給人留下好印象!

人物

短波

陳俞璇 辣妹董事長披婚紗 本校會計系校友陳俞璇(87年畢), 目前擔任代理BIG JOHN、BARBERS日本牛仔褲的艾賓公司董事長。外型嬌美、穿著時髦的她, 相貌酷似徐若瑄, 在業界贏得「辣妹董事長」的稱號, 日前和相戀3年的男友王斌偉文定。雖然陳俞璇經營理念新潮, 但是文定之禮卻十分傳統, 共有6名壯丁抬著六顆大禮, 陪伴準新郎來到女方家。陳俞璇甜蜜地說:「自己的終身大事當然會希望可以謹慎一點, 讓婚禮美滿成功囉!」(熊君君)

王麗娟 巧遇校長相見歡 現職ING安泰人壽主任的王麗娟校友, 是1988年銀行系最後一屆學生(財金系前身), 上週一在「保險週」開幕儀式中遇見校長張家宜, 她說:「張校長是我當年的班導師呢!」校長也立刻記起了這位優秀的學生。張校長表示:「只做过一年導師, 後來一直擔任行政工作, 無暇再當導師。」王麗娟表示:「實在太幸運了。」她拉著校長一同照相, 共敘往事。(宜萍)

李佳源 設獎學金助學弟妹 航太系校友李佳源日前擔任榮佳科技董事長, 於今年起設立「榮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寒助學金」, 每學期提供5萬元給1名需要幫助的航太系學生, 他表示:「希望能藉由這筆獎助學金, 幫助有迫切需要的學弟妹, 或許這些學生的家境目前並不太好, 但只要肯努力, 以後的日子一定會過得更完美。」(陳維信)

陳貝宇 與李遠哲的第一類接觸 大傳二陳貝宇日前在化學系主辦的化學年會上採訪李遠哲, 她興奮地說:「李遠哲是國際級的大人物, 剛採訪時真的很緊張, 可是他人很親切, 採訪他就像跟朋友聊天一樣的輕鬆自在。」在她的眼中, 李遠哲是個心境年輕, 又很了解年輕人的學者。(孫羽函)

黃柏仁 司儀最佳人選 保險一黃柏仁將於今日參加由台北市教育局主辦的「公私立中等學校優良學生表揚大會」中, 擔任司儀一職。他是由母校萬芳高中校長黃鴻章推薦獲選, 黃鴻章指出, 黃柏仁台風穩健、口齒清晰, 是最適合人選。黃柏仁表示, 以前曾多次擔任萬芳高中大會司儀, 頗具經驗, 這次他當然會全力以赴。(宜萍)



焦點人物 中文學習熱潮 俄人也瘋狂 華語比賽冠軍柯安娜 盼成爲台灣人



【記者曾信翰專訪】用母語演講不稀奇, 用外國語演講得冠軍才是真了得! 打敗120位來自世界各地的外國人, 奪得國父紀念館所舉辦的34屆國際友人中國語演講比賽冠軍的, 就是在本校成人教育部華語中心學習中文的柯安娜, 高挑美麗的她來自莫斯科, 中文說得可是一級棒! 接電話時, 柯安娜以「喂~」取代了俄語的「Алло」, 看得出她已完全融入台灣生活。她是莫斯科大學亞非學院歷史系中文班的學生, 問她為何中文說得那麼流利? 她笑著說:「我學的是中國歷史, 要了解一個國家歷史, 就要先把那個國家的語言學好。」寫中國字像畫畫, 中文發音抑揚頓挫感覺就像在唱歌一樣。來到台灣對柯安娜來說, 是個註定的緣分。2年前她曾到大陸山東大學當過交換生1年, 但她的興趣是台灣歷史方面的研究, 加上本校俄研所所長馬良文及教授薩列夫都是亞非學院的校友, 因此就有人建議她到淡江來學習, 實地在台灣蒐集資料來做研究, 於是她在3個月前, 隻身遠渡重洋, 來到人生地不熟的台灣, 展開一場探索之旅。柯安娜說:「近幾年世界各地掀起一波中文學習熱潮, 俄羅斯也不例外。」到目前為止, 她相信自己選擇學習中文是非常正確的決定, 對她日後也會有相當大的幫助。有

語言天份的她除了在台灣參加過演講比賽外, 也會在俄羅斯、大陸等地參加過華語比賽, 皆曾獲得第1名的佳績。對於在莫斯科和台灣學習中文有不同之處嗎? 她想了想說:「在俄國, 老師每講完一句會用俄文解釋一遍, 在台灣, 老師則是直接用中文解釋。雖然有時候會聽不懂, 但是這樣的方式對學習外文會進步比較快。」另外, 她補充說:「最快樂的是, 台灣每堂課只要上50分鐘, 比俄國少了30分鐘, 所以上課來輕鬆許多。」來台不久的柯安娜已經完全適應台灣的生活, 台灣人的熱情、美食, 都讓她感受良深, 牛舌餅和芒果、百香果, 最讓她難以忘懷, 她吞了吞口水說:「台灣的蔬果真的太好吃了! 又甜、水分又夠!」一般人很難忍受台灣又熱又溼的天氣, 柯安娜卻覺得這樣的天氣「剛剛好!」如果真要說不喜歡的, 那就是臭豆腐。每次她跟朋友去逛士林夜市, 臭豆腐特有的味道讓她連試都不想試, 因為真的「太臭啦!」喜歡看電影的她, 來到台灣最主要的休閒之一就是看電影, 陳凱歌導演的「霸王別姬」等著名的華語片她都看過, 其中最吸引她的是, 以台灣本土為題材, 由侯孝賢執導, 是在九月份拍攝的「悲情城市」。她說:「這部電影可以深刻了解台灣早期的歷史。」另外

看電視對她來說, 是學習中文的好機會, 她常藉由電視對話來學習中文口音, 及最新流行用語。平常下課後, 她也會以看書來打發時間, 李昂的《殺夫》, 這本從女性社會角色的扮演、道德倫理的定位, 擴充到女性內在深遠的情慾世界的書, 讓她印象深刻。放假時, 她喜歡跟朋友一起到處遊山玩水, 基隆、新竹、鶯歌、日月潭等都遊歷過, 問她最喜歡台灣的哪裡, 她回答:「野柳」, 因為俄羅斯不像台灣四面環海, 要看海實在很困難, 而且野柳的奇石怪石, 配上藍藍的大海所構成的畫面, 像極一幅美麗的圖畫。一個人獨自來台灣唸書, 家人會擔心嗎? 柯安娜毫不猶豫地說:「不會!」因為她曾在大陸當交換生, 家人已經習慣她到處「趴趴走」, 而且台灣的環境良好, 讓家人對她在這裡非常安心。接下來, 柯安娜考慮學習台語, 當個「正港」的台灣人, 但那對她來說, 又是另一項艱鉅的挑戰, 到現在, 她只學會一句「阮快吃飯」(我要吃飯)。明年就要回到莫斯科完成在大學學業的她, 打算畢業後報考研究所, 繼續鑽研中文這個博大精深的領域邁進。